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6585—2025/ISO 29768:2022

建筑用绝热制品 试件线性尺寸的测量

Thermal insulating products for building applications—
Determination of linear dimensions of test specimens

(ISO 29768:2022, IDT)

2025-10-31 发布

2026-05-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原理 1

5 仪器设备 1

6 试件 2

7 试验步骤 3

8 结果的计算和表示 4

9 测量准确度 4

10 试验报告..... 4

参考文献.....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等同采用 ISO 29768:2022《建筑用绝热制品 试件线性尺寸的测量》。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绝热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91)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无锡格迈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联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河南省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深圳市金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江苏佰家丽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成康健(苏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扶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国药科大学、阿米卡(无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河南鼎苑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绍兴阿米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合纵(厦门)酒店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区建设服务中心、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成钢、卢惟铭、童钧、范智超、左洪运、方蔚然、郭为民、叶文进、扶瑶、王鑫、张东伟、姜飞、史建明、陈如流、何晓峰、潘穆忠、黄聪捷、徐颖、陆春旭、杨健岳、李明。

建筑用绝热制品 试件线性尺寸的测量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从建筑用绝热制品上制备的试件线性尺寸测量的仪器设备、试验步骤和相关内容。全尺寸绝热制品线性尺寸测量的步骤由 ISO 29465 和 ISO 29466 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线性尺寸 linear dimension

两点之间、两条平行线之间或两个平行平面之间的距离,由试件的角、边或面确定。

3.2

试件 test specimen

用于测试的单个产品或单个产品的一部分。

4 原理

使用满足准确度要求的仪器设备测量试件的线性尺寸。

5 仪器设备

可使用至少能给出相同准确度和同样结果的设备。

5.1 平面

大于试件最大尺寸的平面。

5.2 指示表

分度值不大于 0.05 mm。

试件表面的尺寸应保证在测试过程中试件表面压强不大于 1 kPa。

可通过移除指示表的弹簧来降低试件表面的压强。指示表或其他具有至少相同准确度的电气或光学测量仪器可固定到一个装置上,以使测试设备适应试件的尺寸。

5.3 测微计

分度值不大于 0.05 mm。